

焦作力合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暨面临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焦作力合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年报编制工作未按时完成，导致公司未能在 2018 年 4 月 30 日之前披露 2017 年年度报告，未能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之前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已于 2018 年 5 月 2 日起被暂停转让。停牌期间，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第 4.5.1 条第（三）项的规定，挂牌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报且自期满之日起 2 个月内仍未披露的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将按规定终止其股票挂牌。

截至目前，公司未能在 2018 年 6 月 29 日前（含）披露 2017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的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此外，公司无法披露 2018 年半年度报告，同时无法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。

在公司股票继续被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业务规则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、发布进展公告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同时，公司已指定段星星负责应对投资者诉求，做好投资者的解释沟通工作，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人：段星星

联系电话：0391-2105206

电子邮箱：54317448@qq.com

联系地址：焦作市山阳区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规划二路

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公告编号：2019-012

焦作力合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05 月 24 日